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
(股票代碼 5011)

公司地址：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一路 502 號 25 樓之 3
電 話：(07)612-5899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 9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10 ~ 11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2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3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4 ~ 15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6 ~ 60
	(一) 公司沿革	16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6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6 ~ 17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 ~ 25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 ~ 26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 ~ 49
	(七) 關係人交易	50 ~ 53
	(八) 質押之資產	53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4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4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4	
(十二)	其他	54 ~ 60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60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0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0	
	3. 大陸投資資訊	60	
	4. 主要股東資訊	60	
(十四)	部門資訊	60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1 ~ 85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4)財審報字第 24004746 號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之評價會計政策及其估計及假設，請分別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一)存貨及附註五、(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之說明；存貨項目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六)存貨之說明。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總額及備抵存貨跌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480,841 仟元及新台幣 40,728 仟元。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製造並銷售螺絲及其組合產品，該等存貨會因市場需求及國際鋼鐵價格波動等因素影響，而存在跌價或過時陳舊之風險。管理階層對正常出售之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於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過時或陳舊之存貨則依據存貨去化程度之歷史資訊推算其淨變現價值並提列跌價損失。

由於存貨金額重大，項目眾多且個別辨認過時或陳舊存貨常涉及人工判斷，亦屬於查核過程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之評價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如下：

1. 依據對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
2. 驗證用以評價之存貨庫齡報表之正確性，重新計算並評估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以確定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3. 評估及抽查存貨淨變現價值相關報表之合理性，據以評估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金額之允當性。

外銷銷貨收入之截止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八)收入認列之說明。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以外銷為主，外銷銷貨收入係依照與客戶約定之交易條件為收入認列依據。由於不同客戶之交易條件各異，涉及管理階層之人工作業與判斷，且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外銷銷貨收入之截止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如下：

1. 瞭解、評估及測試與外銷銷貨收入截止攸關之內部控制之有效性。
2. 取得資產負債表日前後特定期間之外銷銷貨收入交易明細，確認其完整性並抽樣核符佐證文件(包含確認交易條件、核對訂單、出貨單、報關單及提貨單等)，以驗證外銷銷貨收入已記錄於適當期間內。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工程完工程度之評估

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之說明；會計項目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說明。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子公司—榮福股份有限公司，其帳列餘額為新台幣 496,288 仟元，因該子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總額占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資產總額約 15%，對個體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將該子公司之關鍵查核事項列入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之關鍵查核事項，敘述如下：

事項說明

榮福股份有限公司環保業務之工程收入主要來自於廢棄物統包業務以及太陽能案場等工程專案，該收入係採完工百分比法依合約期間按合約投入程度認列工程收入，合約成本於發生之期間認列為成本。完工程度係參照每份合約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發生之成本，佔該合約之估計總成本之百分比計算，因前述估計總成本涉及會計估計之不確定性，且估計總成本將影響完工程度之計算與工程收入之認列，因此本會計師將工程完工程度之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如下：

1. 瞭解估計總成本評估之內部作業程序，並抽查重大工程之估計總成本，其成本評估流程與內部作業程序之一致性。
2. 針對本期重大工程，抽核經適當核准之估計總成本，包括當期追加減金額之佐證文件。
3. 取得當期之成本費用明細帳，抽核至相關憑證，確認當期用以計算工程完工程度之投入數已適當入帳。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田中玉 田中玉

會計師

林姿妤 林姿妤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2)台財證(六)第 44927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1 2 日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3 年 12 月 31 日	%	112 年 12 月 31 日	%	
				金 額		金 額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75,967	6	\$	499,141	1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59,452	2		64,162	2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流動			25,643	1		95,707	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一)(四)及八						
	動			140,067	4		13,326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		3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130,884	4		79,547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29,223	1		4,286	-
1200	其他應收款			14,351	-		19,650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30,609	1		22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七)		14,123	-		5,023	-
130X	存貨	五(二)及六(六)		440,113	14		261,876	9
1410	預付款項	七		40,392	1		31,071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00	-		-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101,327	34		1,073,811	36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十四)						
	產－非流動			221,316	7		127,466	4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1,440	3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及七		1,105,077	34		1,113,305	3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十一)、七						
		及八		510,030	16		515,762	17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96,951	3		101,822	4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13,750	-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七)		20,839	1		9,188	-
1915	預付設備款	六(八)(十)		15,030	1		18,884	1
1920	存出保證金			2,609	-		2,081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六(十五)		4,795	-		4,766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七		20,343	1		14,234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122,180	66		1,907,508	64
1XXX	資產總計		\$	3,223,507	100	\$	2,981,319	100

(續次頁)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及八	\$	299,122 9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		3,302 -		4,840 -
2150	應付票據			4,558 -		11,137 -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七		- -		10,761 -
2170	應付帳款			907 -		1,626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23,503 4		92,640 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三)		97,181 3		75,355 3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21,071 1		4,283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九)		14,796 -		12,171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564,440 17</u>		<u>212,813 7</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四)		348,356 11		340,843 1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七)		13,934 -		13,923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九)		88,542 3		94,327 3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450,832 14</u>		<u>449,093 15</u>
2XXX	負債總計			<u>1,015,272 31</u>		<u>661,906 22</u>
權益						
股本						
		六(十四)(十六)(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1,006,697 31		1,000,587 34
3130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 -		1,320 -
3140	預收股本			- -		2,076 -
3200	資本公積	六(七)(十四)(十六)(十七)(十八)		1,110,464 34		1,095,632 36
保留盈餘		六(三)(十九)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1,123 2		35,725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4,827 1		44,211 2
3350	未分配盈餘			35,692 1		154,689 5
3400	其他權益	六(三)(七)	(	10,568)	(	14,827)
3XXX	權益總計			<u>2,208,235 69</u>		<u>2,319,413 78</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七及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3,223,507 100</u>	\$	<u>2,981,319 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俊義

經理人：黃美玲

會計主管：王梅玉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及七	\$	1,384,459	100	\$	1,078,36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九) (十五)(二十五) (二十六)及七	(	1,330,094)	(96)	(	949,884)	(88)
5900 營業毛利			54,365	4		128,477	12
營業費用	六(九)(十) (十五)(十八) (二十五) (二十六)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	54,690)	(4)	(	36,391)	(4)
6200 管理費用		(	61,953)	(5)	(	75,891)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2,929)	-	(	88)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19,572)	(9)	(	112,370)	(11)
6900 營業(損失)利益		(	65,207)	(5)	(	16,107)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四)(二十一) 及七		5,700	-		10,773	1
7010 其他收入	六(三)(二十二) 及七		9,270	1		10,44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七) (二十三)、七及 十二		112,238	8		119,956	11
7050 財務成本	六(九)(二十四)(		14,198)	(1)	(	9,494)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	100,546)	(7)		15,940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2,464	1		147,615	14
7900 稅前(淨損)淨利		(	52,743)	(4)		163,722	15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二十七)		16,731	1	(	12,883)	(1)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	36,012)	(3)	\$	150,839	1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五)	(\$	22)	-	\$	3,224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三)		1,566	-		26,472	3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 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六(七)		6,249	1		3,479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二十七)		5	-	(	64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7,798	1	\$	32,530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8,214)	(2)	\$	183,369	17
每股(虧損)盈餘	六(二十八)						
9750 基本		(\$	0.36)		\$	1.51	
9850 稀釋		(\$	0.36)		\$	1.38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俊義

經理人：黃美玲

會計主管：王梅玉

 上海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全體股東變動表
 年及112年1月1日至

經理人：黃美玲



會計主管：王梅玉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淨利		(\$ 52,743)	\$ 163,72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			
益		(91,278)	(95,097)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六(六)	555	(2,06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	六(七)		
資損益之份額		100,546	(15,940)
處分投資利益	六(二十三)	(490)	-
折舊費用	六(八)(九)		
	(二十五)	80,109	74,72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損失	六(二十三)	(1,129)	72
攤銷費用	六(十)(二十五)	1,250	-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八)		
	(二十六)	-	674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	(5,700)	(10,773)
股利收入	六(三)(二十二)	(1,019)	(1,387)
利息費用	六(二十四)	14,198	9,49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38	(39,751)
應收票據		(3)	-
應收帳款		(51,337)	121,154
應收帳款－關係人		(24,937)	(4,286)
其他應收款		5,299	(17,07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0,587)	(2)
存貨		(178,792)	102,029
預付款項		(9,321)	7,992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51)	(2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1,538)	(2,192)
應付票據		(6,579)	(10,694)
應付票據－關係人		(1,714)	(2,915)
應付帳款		(719)	(5,637)
應付帳款－關係人		30,863	54,927
其他應付款		21,031	(33,833)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7,270	4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184,678)	293,156
收取之利息		5,700	10,773
收取之股利		3,348	1,387
支付之利息		(6,487)	(1,878)
支付之所得稅		(4,004)	(49,10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86,121)	254,334

(續次頁)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36,00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4,10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價款	六(三)	59,590	25,753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9,400)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500)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126,741)	(7,306)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六(七)	(100,000)	(257,024)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價款	六(七)	23,480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六(二十九)	(60,178)	(95,19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693	120
購置無形資產	六(十)	(8,350)	-
預付設備款增加		(14,089)	(25,031)
存出保證金增加		(528)	(9)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減少		(6,109)	15,32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28,132)	(393,469)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舉借短期借款	六(三十)	946,977	-
償還短期借款	六(三十)	(647,855)	-
租賃本金償還	六(三十)	(13,493)	(11,485)
員工行使認股權認股價款	六(十六)	5,960	10,771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九)	(100,510)	(199,41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91,079	(200,13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323,174)	(339,26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499,141	838,40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75,967	\$ 499,14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俊義

經理人：黃美玲

會計主管：王梅玉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3年度及112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據公司法之規定，於民國73年11月21日奉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從事螺絲及相關產品製造、金屬熱處理代工及買賣等業務。
- (二)本公司股票自民國88年5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4年3月12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113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4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民國115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待評估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並更新綜合損益表之架構，及新增管理績效衡量之揭露，並強化運用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之彙總及細分原則。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資產。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個體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個體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具有將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權利者。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及質押活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結轉依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若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時，則提列跌價損失，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淨變現價值回升時，則於貸方餘額範圍內沖減評價科目，並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減項。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係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已依法辦理資產重估之項目外，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會計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u>資 產 名 稱</u>	<u>耐 用 年 限</u>
房屋及建築（含附屬設備）	3 ～ 36年
機器設備	2 ～ 23年
運輸設備	4 ～ 9年
辦公設備	4 ～ 11年
租賃改良	3 ～ 26年
其他設備	3 ～ 26年

(十四)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六) 無形資產

係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 年攤銷。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九) 應付票據及帳款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 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

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嵌入之轉換權(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上述各項組成之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各負債及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金額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金額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一)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二)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之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本公司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五)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六)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七)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現金股利於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分派時於財務報告認列為負債，股票股利則於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股本。

(二十八)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 本公司製造且銷售螺絲等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批發商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勞務收入

- (1) 本公司提供加工之相關服務。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依服務之完工比例以實際發生之履行成本占估計總勞務成本為基礎決定認列。
- (2) 本公司對收入、成本及完工程度之估計隨情況改變進行修正。任何導因於估計變動之估計收入、成本增加或減少，於導致修正之情況被管理階層所知悉之期間內反映於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會計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事。

(二)重要會計估計值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1.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2.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440,11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現金：		
庫存現金	\$ 250	\$ 25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86,890	159,985
	<u>87,140</u>	<u>160,235</u>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88,827	145,125
附買回債券	-	193,781
	<u>88,827</u>	<u>338,906</u>
	<u>\$ 175,967</u>	<u>\$ 499,141</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將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金額分別為\$140,067 及\$13,326，予以轉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科目項下。
3. 本公司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7,283	\$ 59,921
興櫃公司股票	40,500	-
	<u>57,783</u>	<u>59,921</u>
評價調整	1,669	4,241
	<u>\$ 59,452</u>	<u>\$ 64,162</u>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私募	\$ 36,000	\$ 36,000
公司債買回權	416	416
	36,416	36,416
評價調整	184,900	91,050
	<u>\$ 221,316</u>	<u>\$ 127,466</u>

1. 本公司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為\$101,479 及\$103,974 (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2.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司債之買回權於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均為\$—。
3.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1 月間採私募方式認購皇家國際美食(股)公司(原名:元勝國際實業(股)公司)之股份計 5,000 仟股，此私募股票於三年內限制轉讓。
4. 本公司均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5.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58,386	\$ 114,420
評價調整	(32,743)	(18,713)
	<u>\$ 25,643</u>	<u>\$ 95,707</u>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私募	\$ 99,400	\$ —
評價調整	12,040	—
	<u>\$ 111,440</u>	<u>\$ —</u>

1. 本公司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工具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另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本公司信用風險最大曝險金額為其帳面金額。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	\$ 1,019	\$ 1,38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1,566	\$ 26,472
累積利益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	\$ 3,556	\$ 567

3.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因資本支出所需，分別以公允價值 \$59,590 及 \$25,753 出售所持有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累積處分利益分別計 \$3,556 及 \$567，轉列至保留盈餘。
4.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12 月間採私募方式認購鴻翊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計 7,000 仟股，此私募股票於三年內限制轉讓。
5. 本公司均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6.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之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質押活期存款	\$ 30,819	\$ 13,326
質押定期存款	109,248	-
	<u>\$ 140,067</u>	<u>\$ 13,326</u>

1.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因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息收入分別為 \$298 及 \$76(表列「利息收入」)。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3.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本公司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五)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3	\$ -
應收帳款	\$ 130,907	\$ 79,570
減：備抵損失	(23)	(23)
	<u>\$ 130,884</u>	<u>\$ 79,547</u>

1.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123,700	\$ 65,724
逾期60天內	36,433	18,123
逾期61-180天內	-	9
	<u>\$ 160,133</u>	<u>\$ 83,856</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200,724。
-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均為其帳面價值。
-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擔保品。
-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 存 貨

	113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 面 價 值
原 料	\$ 218,115	(\$ 26,902)	\$ 191,213
在 製 品	155,285	(10,800)	144,485
製 成 品	107,441	(3,026)	104,415
	<u>\$ 480,841</u>	<u>(\$ 40,728)</u>	<u>\$ 440,113</u>
	112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 面 價 值
原 料	\$ 90,990	(\$ 24,403)	\$ 66,587
在 製 品	148,099	(11,382)	136,717
製 成 品	62,960	(4,388)	58,572
	<u>\$ 302,049</u>	<u>(\$ 40,173)</u>	<u>\$ 261,876</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338,441	\$ 961,105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註)	555 (	2,068)
存貨盤虧	5,989	2,296
出售下腳收入	(14,891)	(11,449)
	<u>\$ 1,330,094</u>	<u>\$ 949,884</u>

(註)民國 112 年度認列之存貨跌價回升利益，係因本公司出售部分原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所致。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如下：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1月1日餘額	\$ 1,113,305	\$ 851,711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0,000	257,024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2,990)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份額	(100,546)	15,94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盈餘分派	(2,329)	-
未按持股比例參與子公司現金增資調整數	11,388	-
組織架構調整影響數	-	(15,334)
員工認股權給予子公司	-	485
認列子公司其他權益變動數	6,249	3,479
12月31日餘額	<u>\$ 1,105,077</u>	<u>\$ 1,113,305</u>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台鋼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 397,288	\$ 261,713
台鋼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56,474	45,612
台鋼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註)	155,027	146,950
台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22,209
榮福股份有限公司	496,288	636,821
	<u>\$ 1,105,077</u>	<u>\$ 1,113,305</u>

(註)原名「台鋼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 本公司為有效集團管理及增加營運投資獲利，於民國 112 年 11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現金\$194,554 向子公司－榮福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其持有之台鋼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台鋼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權，移轉基準日為民國 112 年 11 月 30 日。因係屬集團內之組織架構調整，故本公司以子公司－榮福股份有限公司移轉基準日對台鋼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持有餘額入帳，並認列調減「資本公積－發行溢價」\$15,334(包含取得價款與投資入帳金額間差異\$47,919，及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榮福股份有限公司因此交易產生之資本公積調整數\$32,585)。
4. 本公司為尋求多元化經營及分散投資風險，於民國 112 年 11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現金\$20,070 向台灣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其持有之台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權，並參與台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2,400。
5. 子公司－台鋼運輸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於民國 113 年 5 月及 112 年 5 月分別辦理現金增資，由本公司認購全數股份分別計\$100,000 及\$40,000，增資款業已全數付訖。
6. 本公司基於整體發展規劃考量，於民國 113 年 5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現金\$23,480 出售子公司－台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權予關係人－聯合光纖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並認列處分投資利益計\$490(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移轉基準日為民國 113 年 6 月 30 日。
7. 子公司－榮福(股)公司於民國 113 年 7 月 31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201,300，本公司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對其持股比例下降，並因此認列差異數為資本公積(相對科目「非控制權益」)\$11,388。非控制權益亦因參與此次現金增資而調增\$201,300。
8.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詳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合併基礎之說明。
9.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運輸設備</u>	<u>辦公設備</u>	<u>租賃改良</u>	<u>其他設備</u>	<u>合 計</u>
<u>113年1月1日</u>								
成本	\$ 92,904	\$ 81,574	\$ 654,906	\$ 7,483	\$ 18,038	\$ 154,830	\$ 147,809	\$ 1,157,544
累計折舊	-	(70,696)	(352,707)	(4,628)	(13,974)	(107,551)	(84,892)	(634,448)
累計減損	-	-	(1,254)	-	(1,022)	(4,651)	(407)	(7,334)
	<u>\$ 92,904</u>	<u>\$ 10,878</u>	<u>\$ 300,945</u>	<u>\$ 2,855</u>	<u>\$ 3,042</u>	<u>\$ 42,628</u>	<u>\$ 62,510</u>	<u>\$ 515,762</u>
<u>113 年 度</u>								
1月1日	\$ 92,904	\$ 10,878	\$ 300,945	\$ 2,855	\$ 3,042	\$ 42,628	\$ 62,510	\$ 515,762
增添—成本	-	1,470	5,509	-	-	16,141	28,324	51,444
預付設備款轉入	-	3,430	1,894	-	-	711	5,258	11,293
折舊費用	-	(3,183)	(31,953)	(686)	(556)	(11,837)	(16,690)	(64,905)
處分—成本	-	(1,452)	(10,237)	-	-	-	(9,213)	(20,902)
—累計折舊	-	1,452	8,070	-	-	-	7,816	17,338
12月31日	<u>\$ 92,904</u>	<u>\$ 12,595</u>	<u>\$ 274,228</u>	<u>\$ 2,169</u>	<u>\$ 2,486</u>	<u>\$ 47,643</u>	<u>\$ 78,005</u>	<u>\$ 510,030</u>
<u>113年12月31日</u>								
成本	\$ 92,904	\$ 85,022	\$ 652,072	\$ 7,483	\$ 18,038	\$ 171,682	\$ 172,178	\$ 1,199,379
累計折舊	-	(72,427)	(376,590)	(5,314)	(14,530)	(119,388)	(93,766)	(682,015)
累計減損	-	-	(1,254)	-	(1,022)	(4,651)	(407)	(7,334)
	<u>\$ 92,904</u>	<u>\$ 12,595</u>	<u>\$ 274,228</u>	<u>\$ 2,169</u>	<u>\$ 2,486</u>	<u>\$ 47,643</u>	<u>\$ 78,005</u>	<u>\$ 510,030</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 計
<u>112年1月1日</u>								
成本	\$ 92,904	\$ 81,574	\$ 603,135	\$ 8,193	\$ 18,064	\$ 146,786	\$ 144,944	\$ 1,095,600
累計折舊	-	(67,994)	(326,051)	(4,652)	(13,418)	(97,842)	(86,086)	(596,043)
累計減損	-	-	(1,254)	-	(1,022)	(4,651)	(407)	(7,334)
	<u>\$ 92,904</u>	<u>\$ 13,580</u>	<u>\$ 275,830</u>	<u>\$ 3,541</u>	<u>\$ 3,624</u>	<u>\$ 44,293</u>	<u>\$ 58,451</u>	<u>\$ 492,223</u>
<u>112 年 度</u>								
1月1日	\$ 92,904	\$ 13,580	\$ 275,830	\$ 3,541	\$ 3,624	\$ 44,293	\$ 58,451	\$ 492,223
增添—成本	-	-	33,879	-	-	8,044	9,295	51,218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23,035	-	-	-	10,300	33,335
折舊費用	-	(2,702)	(31,799)	(686)	(578)	(9,709)	(15,348)	(60,822)
處分—成本	-	-	(5,143)	(710)	(26)	-	(16,730)	(22,609)
—累計折舊	-	-	5,143	710	22	-	16,542	22,417
12月31日	<u>\$ 92,904</u>	<u>\$ 10,878</u>	<u>\$ 300,945</u>	<u>\$ 2,855</u>	<u>\$ 3,042</u>	<u>\$ 42,628</u>	<u>\$ 62,510</u>	<u>\$ 515,762</u>
<u>112年12月31日</u>								
成本	\$ 92,904	\$ 81,574	\$ 654,906	\$ 7,483	\$ 18,038	\$ 154,830	\$ 147,809	\$ 1,157,544
累計折舊	-	(70,696)	(352,707)	(4,628)	(13,974)	(107,551)	(84,892)	(634,448)
累計減損	-	-	(1,254)	-	(1,022)	(4,651)	(407)	(7,334)
	<u>\$ 92,904</u>	<u>\$ 10,878</u>	<u>\$ 300,945</u>	<u>\$ 2,855</u>	<u>\$ 3,042</u>	<u>\$ 42,628</u>	<u>\$ 62,510</u>	<u>\$ 515,762</u>

1.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為自用之資產。
2.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均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3.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4. 有關累計減損，請詳附註六、(十一)非金融資產減損之說明。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為建物及公務車，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5 到 1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並未有加諸特殊之限制。
2. 本公司承租之堆高機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及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空氣清淨機等。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帳 面 金 額	帳 面 金 額
房屋及建築	\$ 95,593	\$ 101,555
運輸設備	1,358	267
	<u>\$ 96,951</u>	<u>\$ 101,822</u>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折 舊 費 用	折 舊 費 用
房屋及建築	\$ 14,842	\$ 13,503
運輸設備	362	396
	<u>\$ 15,204</u>	<u>\$ 13,899</u>

4.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10,333 及 \$22,592。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807	\$ 1,856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4,813	3,850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62	58

6.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20,175 及 \$17,249。

(十)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u>113年1月1日</u>	
成本	\$ -
累計攤銷	-
	<u>\$ -</u>
<u>113年度</u>	
1月1日	\$ -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8,350
預付設備款轉入	6,650
攤銷費用	(1,250)
12月31日	<u>\$ 13,750</u>
<u>113年12月31日</u>	
成本	\$ 15,000
累計攤銷	(1,250)
	<u>\$ 13,750</u>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則無此情事。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13 年 度
管理費用	<u>\$ 1,250</u>

民國 112 年度則無此情事。

2.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無形資產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3.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未有將無形資產提供擔保之情形。

(十一)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均無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之情事。截至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非金融資產認列之累計減損餘額均為\$7,334。

(十二) 短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到期日區間	利 率 區 間	113年12月31日	擔 保 品
擔保銀行借款	114.1.10～ 114.6.6	1.95%～ 2.38%	<u>\$ 299,122</u>	活期存款、定期 存款、土地及 房屋及建築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則無此情事。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認列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四)財務成本之說明。民國 112 年度則無此情事。

(十三) 其他應付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 25,452	\$ 23,430
應付加工費	19,886	13,644
應付包裝費	10,941	8,412
應付水電費	7,800	4,774
應付修繕費	7,491	1,751
應付消耗品費	5,605	2,600
其他	20,006	20,744
	<u>\$ 97,181</u>	<u>\$ 75,355</u>

(十四) 應付公司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354,253	\$ 354,457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5,897)	(13,614)
	<u>\$ 348,356</u>	<u>\$ 340,843</u>

1.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9 月發行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主要發行條件如下：

- (1)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351,750(相關發行成本\$3,695)，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3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11 年 9 月 30 日至 114 年 9 月 30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之 102.2669%以現金一次償還。
- (2) 本轉換公司債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翌日(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起，至到期日(民國 114 年 9 月 30 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3)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重新訂定轉換價格，若高於當年度重新訂定前之轉換價格則不予調整。
- (4)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2.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轉換公司債面額\$100 已轉換為普通股 4 仟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2 年 3 月 22 日，業已完成變更登記(表列「普通股股本」\$37 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63，並沖轉「資本公積－公司債認股權」\$4)。

3.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轉換公司債面額\$3,300 已轉換為普通股 132 仟股，增資基準日為 113 年 1 月 29 日，業已完成變更登記(表列「普通股本\$1,320」，並沖轉「股本－債券換股權利證書」\$1,320)。
4.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轉換公司債面額\$200 已轉換為普通股 8 仟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3 年 8 月 9 日，業已完成變更登記(表列「普通股本」\$80 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126，並沖轉「資本公積－公司債認股權」\$8)。
5.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公司債認股權」計\$13,784。截至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資本公積－公司債認股權」經發行、買回公司債及債權人依轉換辦法行使轉換權利後而沖轉後餘額分別計\$13,643 及\$13,651。另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2.24%。
6.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四)財務成本之說明。

(十五)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 2 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 1 個基數，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惟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至民國 114 年 3 月止暫停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 3 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本公司依前揭露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相關資訊如下：

(1)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24)	(\$ 5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419	4,824
淨確定福利資產	<u>\$ 4,795</u>	<u>\$ 4,766</u>

(2) 淨確定福利資產之變動如下：

<u>113 年 度</u>	<u>確定福利義務現值</u>	<u>計畫資產公允價值</u>	<u>淨確定福利資產</u>
1月1日餘額	(\$ 58)	\$ 4,824	\$ 4,766
當期服務成本	(10)	-	(10)
利息(費用)收入	(1)	62	61
	(69)	4,886	4,81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533	533
財務假設變動	1	-	1
影響數			
經驗調整	(556)	-	(556)
	(555)	533	(22)
12月31日餘額	(\$ 624)	\$ 5,419	\$ 4,795
<u>112 年 度</u>	<u>確定福利義務現值</u>	<u>計畫資產公允價值</u>	<u>淨確定福利資產</u>
1月1日餘額	(\$ 5,705)	\$ 7,227	\$ 1,522
利息(費用)收入	(74)	94	20
	(5,779)	7,321	1,542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62	62
財務假設變動	(6)	-	(6)
影響數			
經驗調整	3,168	-	3,168
	3,162	62	3,224
支付退休金	2,559	(2,559)	-
12月31日餘額	(\$ 58)	\$ 4,824	\$ 4,766

(3)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4)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u>113 年 度</u>	<u>112 年 度</u>
折現率	<u>1.40%</u>	<u>1.28%</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2.00%</u>	<u>2.00%</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均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 6 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 現 率		未 來 薪 資 增 加 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3 年 12 月 31 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29)	\$ 31	\$ 29	(\$ 28)
112 年 12 月 31 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3)	\$ 3	\$ 3	(\$ 3)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5)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6)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6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未來5年以上 \$ 819

-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3,871 及\$4,617。

(十六)股本及預收股款

-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期初股數	100,059	99,410
員工認股權轉換	471	645
公司債轉換	140	4
期末餘額	100,670	100,059

- 本公司員工於民國 109 年 10 月 21 日所取得之認股權憑證，於民國 111 年 11~12 月間、112 年 1~3 月間及 112 年 4~9 月間，分別行使 180 單位(認購價款為\$3,366)、115 單位(認購價款為\$2,150)及 350 單位(認購價款為\$6,545)，增資基準日分別為民國 112 年 1 月 11 日、112 年 3 月 22 日及 112 年 8 月 9 日，業已完成變更登記(表列「普通股股本」\$6,449 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5,612)。

3. 本公司員工於民國 109 年 10 月 21 日所取得之認股權憑證，於民國 112 年 10 月～113 年 1 月間、113 年 2～6 月間及 113 年 9～10 月間，分別行使 212 單位(認購價款為\$3,668)、99 單位(認購價款為\$1,712)及 160 單位(認購價款為\$2,656)，增資基準日分別為民國 113 年 1 月 29 日、113 年 8 月 9 日及 113 年 11 月 6 日，業已完成變更登記(表列「普通股股本」\$4,710 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3,326)。
4.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轉換公司債請求轉換情形，請詳附註六、(十四)應付公司債之說明。
5. 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為\$4,000,000(股份總額保留\$96,000 為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轉換股份)，實收資本額則為\$1,006,697，分為 100,670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十七) 資本公積

	113	年				度
	實際取得或處分					
	發行溢價	子公司股權與 帳面價值差額	公司債 認股權	員工 認股權	其他	合 計
1月1日餘額	\$ 909,815	\$ 154,160	\$ 13,651	\$ 11,265	\$ 6,741	\$ 1,095,632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普通股	126	- (8)	-	-	-	118
員工行使認股權轉 換普通股	3,326	-	-	-	-	3,326
員工認股權失效	56	-	- (56)	-	-	-
未按持股比例參與 子公司現金增資 調整數	-	11,388	-	-	-	11,388
12月31日餘額	<u>\$ 913,323</u>	<u>\$ 165,548</u>	<u>\$ 13,643</u>	<u>\$ 11,209</u>	<u>\$ 6,741</u>	<u>\$ 1,110,464</u>
	112	年				度
	實際取得或處分					
	發行溢價	子公司股權與 帳面價值差額	公司債 認股權	員工 認股權	其他	合 計
1月1日餘額	\$ 915,511	\$ 154,160	\$ 13,784	\$ 12,018	\$ 6,741	\$ 1,102,214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普通股	2,114	- (133)	-	-	-	1,981
員工行使認股權轉 換普通股	5,612	-	-	-	-	5,612
員工認股權失效	1,912	-	- (1,912)	-	-	-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	1,159	-	1,159
組織架構調整影響數	(15,334)	-	-	-	-	(15,334)
12月31日餘額	<u>\$ 909,815</u>	<u>\$ 154,160</u>	<u>\$ 13,651</u>	<u>\$ 11,265</u>	<u>\$ 6,741</u>	<u>\$ 1,095,632</u>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 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有關「資本公積－發行溢價」、「資本公積－公司債認股權」及「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請分別詳附註六、(十六)股本及預收股款以及附註六、(十四)應付公司債、六、(十八)股份基礎給付之說明。
3. 有關「未按持股比例參與子公司現金增資調整數」及「資本公積－組織架構調整影響數」，請詳附註六、(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說明。

(十八) 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10 月 21 日發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計 3,000 單位，其每股認股價格為新台幣 21.6 元，係以不低於發行日當日本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為每單位認股價格為依據訂定之，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普通股股數為 1,000 股。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價格依特定公式調整之。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員工認股權之認購價格已調整為新台幣 16.6 元。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 5 年，員工自發行日起在職屆滿 2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分年行使認股權利。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於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相對項目表列「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分別為\$－及\$674。另其中 913 仟股係分 3 年度給予子公司之員工，故子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認列酬勞成本(相對項目表列「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分別為\$－及\$485。

1.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113 年	度
認 股 選 擇 權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 價格(新台幣元)
期初流通在外	730	\$ 17.3
本期執行認股權	(351)	17.0
本期失效認股權	(30)	17.0
期末流通在外	349	16.6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349	16.6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認股選擇權	-	-

認 股 選 擇 權	112 年 度	113 年 度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 價格(新台幣元)
期初流通在外	2,820	\$ 18.7
本期執行認股權	(585)	17.3~18.7
本期失效認股權	(1,505)	17.3~18.7
期末流通在外	730	17.3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638	17.3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認股選擇權	-	-

有關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分別行使 351 單位及 585 單位之認股價款收取情形，請詳附註六、(十六)股本及預收股款之說明。

2. 本公司認股選擇權計畫係採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其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給與日	民國109年10月21日
股價(新台幣元)	\$ 21.35
履約價格(新台幣元)	21.60
股利率	0%
預期價格波動率	27.97%
無風險利率	0.2285%
預期存續期間	5年
每單位公允價值(每股)	新台幣5.24元

(十九)保留盈餘

1.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為限。
2. 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本公司每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其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盈餘，再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依據本公司未來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先決定以保留盈餘支應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才以現金股利之方式分派，由董事會依本章程規定盈餘分派之順序及比率擬定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

前項盈餘分派，依公司法第 240 條第 5 項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考量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並將視投資資金需求及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股東紅利應為累積可分配盈餘之 50%~100%，並採適度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以不低於股東股利之 50%為原則。

3. 特別盈餘公積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本公司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為 \$7,745，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4.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對民國 111 年度之盈餘分派為現金股利 \$199,417 (每股新台幣 2 元)。民國 113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對民國 112 年度之盈餘分派為現金股利 \$100,413 (每股新台幣 1 元)，惟續後因員工認股權及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致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增加，故調整現金股利發放總金額為 \$100,510 (每股新台幣 1 元)。民國 114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對民國 113 年度之盈餘分派為現金股利 \$20,134 (每股新台幣 0.2 元)。

(二十) 營業收入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客戶合約收入	\$ 1,384,459	\$ 1,078,361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後認列及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商品或勞務類型：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螺絲銷售收入	\$ 1,063,908	\$ 1,075,402
其他	320,551	2,959
	<u>\$ 1,384,459</u>	<u>\$ 1,078,361</u>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1,373,620	\$ 1,078,130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10,839	231
	<u>\$ 1,384,459</u>	<u>\$ 1,078,361</u>

2.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
合約負債－流動：			
預收款項	<u>\$ 3,302</u>	<u>\$ 4,840</u>	<u>\$ 7,032</u>

期初合約負債於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認列至收入之金額分別為 \$4,367 及 \$6,639。

(二十一) 利息收入

	<u>113 年 度</u>	<u>112 年 度</u>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4,801	\$ 10,66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息收入	298	76
其他利息收入	601	30
	<u>\$ 5,700</u>	<u>\$ 10,773</u>

(二十二) 其他收入

	<u>113 年 度</u>	<u>112 年 度</u>
手續費收入	\$ 2,260	\$ 500
補助款收入	1,152	69
股利收入	1,019	1,387
賠償收入	-	3,565
其他收入	4,839	4,919
	<u>\$ 9,270</u>	<u>\$ 10,440</u>

(二十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3 年 度</u>	<u>112 年 度</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淨利益	\$ 101,479	\$ 103,97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損失)	1,129 (	72)
淨外幣兌換利益	9,500	16,055
處分投資利益	490	-
其他損失	(360)	(1)
	<u>\$ 112,238</u>	<u>\$ 119,956</u>

(二十四) 財務成本

	<u>113 年 度</u>	<u>112 年 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4,680	\$ 22
可轉換公司債	7,711	7,616
租賃負債	1,807	1,856
	<u>\$ 14,198</u>	<u>\$ 9,494</u>

(二十五)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 121,315	\$ 32,078	\$ 153,393	\$ 103,027	\$ 39,033	\$ 142,060
折舊費用	\$ 65,061	\$ 15,048	\$ 80,109	\$ 61,967	\$ 12,754	\$ 74,721
攤銷費用	\$ -	\$ 1,250	\$ 1,250	\$ -	\$ -	\$ -

(二十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 100,703	\$ 26,265	\$ 126,968	\$ 82,611	\$ 29,861	\$ 112,472
員工酬勞成本	-	-	-	-	674	674
勞健保費用	10,813	2,177	12,990	11,155	2,195	13,350
退休金費用	2,779	1,092	3,871	3,496	1,121	4,617
董事酬金	-	-	-	-	3,361	3,361
其他用人費用	7,020	2,544	9,564	5,765	1,821	7,586
	\$ 121,315	\$ 32,078	\$ 153,393	\$ 103,027	\$ 39,033	\$ 142,060

1.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215 人及 216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 8 人；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741 及\$667；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613 及\$544；民國 113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為增加 12.7%。
2.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依公司章程規定，授權董事會依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暨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給付經理人酬金之政策，則係依其職務、貢獻、該年度公司經營績效及考量公司未來風險等，經薪酬委員會審議後送交董事會決議；員工酬金政策，則依據個人的能力、對公司的貢獻度、績效表現、其所任職位之市場價值及考量公司未來營運風險後決定。
3.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提撥 1%至 3%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前項所謂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

4.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及\$3,406，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及\$3,406，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項目，係依各該年度之獲利情況，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經董事會通過實際配發民國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均為\$3,406，與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民國 113 年度因營運呈現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利益)費用

(1) 所得稅(利益)費用組成部分：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	\$ 14,325
未分配盈餘加徵之所得稅	3,378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8,474)	(1,893)
當期所得稅總額	(5,096)	12,432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1,635)	451
所得稅(利益)費用	(\$ 16,731)	\$ 12,883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5)	\$ 645

2. 所得稅(利益)費用與會計(損失)利潤關係：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稅前淨(損)利按法定稅率計算所得稅	\$ -	\$ 32,745
按法令規定調整項目影響數	2,081	(22,730)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2,362)	(101)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11,354)	4,862
未分配盈餘加徵之所得稅	3,378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8,474)	(1,893)
所得稅(利益)費用	(\$ 16,731)	\$ 12,883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項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3	年		度
	1月1日	認列 於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8,034	\$ 111	\$ -	\$ 8,145
未實現兌換損失	805	100	-	905
退休金精算損失	349	-	5	354
未實現費用估列	-	65	-	65
課稅損失	-	11,370	-	11,370
	<u>\$ 9,188</u>	<u>\$ 11,646</u>	<u>\$ 5</u>	<u>\$ 20,83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退休金費用財稅差異	(\$ 1,389)	(\$ 11)	\$ -	(\$ 1,400)
土地增值稅準備	(12,534)	-	-	(12,534)
	<u>(\$ 13,923)</u>	<u>(\$ 11)</u>	<u>\$ -</u>	<u>(\$ 13,934)</u>
	<u>(\$ 4,735)</u>	<u>\$ 11,635</u>	<u>\$ 5</u>	<u>\$ 6,905</u>
	112	年		度
	1月1日	認列 於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8,448	(\$ 414)	\$ -	\$ 8,034
未實現兌換損失	261	544	-	805
退休金精算損失	994	-	(645)	349
未實現費用估列	577	(577)	-	-
	<u>\$ 10,280</u>	<u>(\$ 447)</u>	<u>(\$ 645)</u>	<u>\$ 9,18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退休金費用財稅差異	(\$ 1,385)	(\$ 4)	\$ -	(\$ 1,389)
土地增值稅準備	(12,534)	-	-	(12,534)
	<u>(\$ 13,919)</u>	<u>(\$ 4)</u>	<u>\$ -</u>	<u>(\$ 13,923)</u>
	<u>(\$ 3,639)</u>	<u>(\$ 451)</u>	<u>(\$ 645)</u>	<u>(\$ 4,735)</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13	\$ 56,849	\$ 56,849	\$ -	123年度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呆帳損失	\$ 4,543	\$ 4,543
資產減損	1,467	1,467
	<u>\$ 6,010</u>	<u>\$ 6,010</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1 年度，且截至民國 114 年 3 月 12 日止未有行政救濟之情事。

(二十八) 每股(虧損)盈餘

	113	年	度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新台幣元)
<u>稅後金額</u>			
<u>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36,012)	100,443	(\$ 0.36)
	112	年	度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新台幣元)
<u>稅後金額</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50,839	99,817	\$ 1.51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50,839	99,81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205	
員工認股權	-	484	
應付公司債	6,092	13,209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156,931</u>	<u>113,715</u>	<u>\$ 1.38</u>

民國 113 年度之員工酬勞、員工認股權及可轉換公司債，因具有反稀釋作用，故均不列入稀釋每股虧損之計算。

(二十九)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收付之投資活動：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1,444	\$ 51,218
加：期初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9,047	46,748
期初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336	7,611
減：期末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	(9,047)
期末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649)	(1,336)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現金支付數	<u>\$ 60,178</u>	<u>\$ 95,194</u>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1)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	<u>\$ 11,293</u>	<u>\$ 33,335</u>
(2)預付設備款轉列無形資產	<u>\$ 6,650</u>	<u>\$ -</u>
(3)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股本及 資本公積	<u>\$ 198</u>	<u>\$ 3,338</u>

(三十)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應付公司債(含 一年內到期部分)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3年1月1日	\$ -	\$ 106,498	\$ 340,843	\$ 447,341
籌資現金流量之淨變動	299,122	(13,493)	-	285,629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10,333	7,513	17,846
113年12月31日	<u>\$ 299,122</u>	<u>\$ 103,338</u>	<u>\$ 348,356</u>	<u>\$ 750,816</u>

	租賃負債	應付公司債(含 一年內到期部分)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2年1月1日	\$ 95,391	\$ 336,569	\$ 431,960
籌資現金流量之淨變動	(11,485)	-	(11,485)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22,592	4,274	26,866
112年12月31日	<u>\$ 106,498</u>	<u>\$ 340,843</u>	<u>\$ 447,341</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集 團 之 關 係
台鋼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榮福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台鋼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台鋼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註1)	子公司
台灣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台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2)
春雨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美國春雨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春日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春邦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精剛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鋼運動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金耘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聯合光纖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註1)原名「台鋼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註2)原為本公司之子公司，惟於民國113年6月28日出售對其100%股權予聯合光纖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故自是日起變為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商品之銷售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春雨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 101,296	\$ 5,135
其他關係人	125	-
	<u>\$ 101,421</u>	<u>\$ 5,135</u>

交易價格：關係人與非關係人皆採議價方式。

收款條件(期間)：關係人為月結15~90天，非關係人則為提單日後3~90天電匯或開立60~90天信用狀收款。

2. 商品之購買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春雨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 590,418	\$ 447,553

交易價格：關係人與非關係人皆採議價方式。

付款條件(期間)：向關係人進貨交易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大致相當，平均付款期間為 1~3 個月，惟得視資金情況由雙方協議延長付款期限。

3. 財產交易

(1)取得資產：

	項 目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春日機械工業股份有限 公司	機器設備及 預付設備款	\$ 5,980	\$ 36,744
其他關係人	機器設備	1,762	459
		\$ 7,742	\$ 37,203

本公司係以議價方式向關係人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其他關係人	機器設備	\$ 2,635	(\$ 211)
		112 年 度	
	項 目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其他關係人	機器設備	\$ 684	\$ -

4. 股權之交易

1.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向榮福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台鋼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台鋼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權，及向台灣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台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權，於民國 113 年度出售台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權予聯合光纖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請詳附註六、(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說明。

2.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參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一台鋼運輸股份有限公司、台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台鋼運輸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投資總金額分別為\$100,000 及\$42,400。

5. 模具費及修繕費(表列「營業成本」與「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春邦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 37,633	\$ 8,849
其他關係人	3,674	1,699
	\$ 41,307	\$ 10,548

6. 運費、出口費及其他費用 (表列「營業成本」與「營業費用」)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台鋼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 31,721	\$ 12,140
其他關係人	4,353	1,352
	<u>\$ 36,074</u>	<u>\$ 13,492</u>

7. 其他收入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榮福股份有限公司	<u>\$ 3,220</u>	<u>\$ 500</u>

8. 應收款項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春雨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u>\$ 29,223</u>	<u>\$ 4,286</u>
其他應收款(不含資金融通)：		
春雨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 588	\$ -
子公司	21	22
	<u>\$ 609</u>	<u>\$ 22</u>

9. 預付款項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子公司	<u>\$ 2,108</u>	<u>\$ 237</u>

10. 應付款項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春日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 9,047
春邦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	1,714
	<u>\$ -</u>	<u>\$ 10,761</u>
應付帳款：		
春雨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u>\$ 123,503</u>	<u>\$ 92,640</u>
其他應付款：		
春邦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 14,373	\$ 1,426
其他關係人	2,338	723
子公司	4,360	2,134
	<u>\$ 21,071</u>	<u>\$ 4,283</u>

11. 資金貸與關係人(表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 期末餘額：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榮福股份有限公司	\$ 30,000	\$ -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對子公司－榮福股份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額度均為\$150,000。

(2) 利息收入：

	<u>113 年 度</u>	<u>112 年 度</u>
榮福股份有限公司	\$ 563	\$ -

按年利率 2.5%收取利息。

12. 背書保證情形

提供關係人背書保證：

<u>背書保證者</u>	<u>被背書保證對象</u>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本公司	榮福	\$ 200,000	\$ 200,000

上開背書保證之實際動支金額分別為\$180,000及\$－。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13 年 度</u>	<u>112 年 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7,715	\$ 8,981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u>資 產 項 目</u>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擔 保 用 途</u>
質押活期存款(註1)	\$ 30,819	\$ 13,326	短期借款
質押定期存款(註1)	109,248	-	短期借款
土地(註2)	92,904	-	短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淨額(註2)	12,595	-	短期借款
	<u>\$ 245,566</u>	<u>\$ 13,326</u>	

(註 1)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註 2)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截至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簽約但尚未付款之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資本支出分別為\$11,288 及\$28,458。
- (二)截至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購買原物料已開狀而尚未押匯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67,399 及\$55,647。
- (三)截至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對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之情形，請詳附註七之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1.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2 月 20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並於民國 114 年 3 月與關係人—春雨工廠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建物及機器設備之三年租賃合約，三年總租金合計為\$184,190。
- 2.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2 月 2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每股新台幣 22.4 元參與認購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之私募普通股股份 13,000 仟股，認購總金額計\$291,200。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公司金融工具之種類，請詳附註六及附註十二、(三)公允價值資訊之說明。

2. 風險管理政策

- (1)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減少不確定性導致對本公司財務績效之不利影響，本公司承作遠期匯率合約以規避匯率風險；另本公司承作之衍生工具係為避險之目的，並非用以交易或投機。
-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應透過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歐元及美元支出的預期交易，採用遠期外匯合約以減少匯率波動對於預期應收帳款收回之影響。
- (B) 本公司以遠期匯率交易規避匯率風險，惟未符合避險會計之所有條件，故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歐元：新台幣	\$ 8,181	34.14	\$ 279,316
美元：新台幣	1,280	32.79	41,96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歐元：新台幣	14	34.14	478
美元：新台幣	13	32.79	440

	112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歐元：新台幣	\$ 5,252	33.98	\$ 178,463
美元：新台幣	3,112	30.71	95,55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歐元：新台幣	48	33.98	1,631
美元：新台幣	12	30.705	368

- a.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若新台幣對美元及歐元升值/貶值 1%時，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2,563 及 \$2,176。
- b.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 \$9,500 及 \$16,055。

B.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2,808 及 \$1,916；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371 及 \$957。

C.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係屬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債務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惟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若借款利率增加/減少 10%，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增加/減少 \$37 及 \$—，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

(2)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違約。
- D. 本公司依信用風險之管理，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一定天數，即開始評估減損。

- E. 本公司按授信條件對客戶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及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並納入對未來前瞻性之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本公司採用簡化做法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3	年	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計
期初暨期末餘額	\$ -	\$ 23	\$ 23
	112	年	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計
期初暨期末餘額	\$ -	\$ 23	\$ 23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 B. 本公司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則由公司財務部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527,103	\$ 280,000

- D.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13 年 12 月 31 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00,655	\$ -	\$ -	\$ -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4,558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24,410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18,252	-	-	-
租賃負債	16,429	17,048	51,593	24,021
應付公司債	-	362,283	-	-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 21,898	\$ -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94,266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79,638	-	-	-
租賃負債	13,866	14,395	45,966	39,325
應付公司債	-	-	362,492	-

E. 本公司之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具活絡市場之興櫃公司股票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之私募上市櫃股票投資(流動性折價分別為15.75%及18.18%)及可轉換公司債之買回權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除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部分)係按預期支付之現金流量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折現的現值衡量外，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存出保證金、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應付票據(含關係人)、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59,452	\$ 220,900	\$ -	\$ 280,352
公司債之買回權	-	416	-	416
	<u>\$ 59,452</u>	<u>\$ 221,316</u>	<u>\$ -</u>	<u>\$ 280,768</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u>\$ 25,643</u>	<u>\$ 111,440</u>	<u>\$ -</u>	<u>\$ 137,083</u>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64,162	\$ 127,050	\$ -	191,212
公司債之買回權	-	416	-	416
	<u>\$ 64,162</u>	<u>\$ 127,466</u>	<u>\$ -</u>	<u>\$ 191,628</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u>\$ 95,707</u>	<u>\$ -</u>	<u>\$ -</u>	<u>\$ 95,707</u>

4.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1)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興櫃公司股票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成交均價
(2)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個體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3)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公司持有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公司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5.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公司債之買回權通常係根據二元樹可轉債模型評價。

6.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均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7.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均未有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情事。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13 年度之資訊)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此情事。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五。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六。

(三)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情事。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七。

十四、部門資訊

不適用。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1)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2)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2)	備註
													名稱	價值			
0	久陽精密股份 有限公司	榮福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Y	\$ 150,000	\$ 150,000	\$ 30,000	2.50%	2	\$ -	業務發展 需要	\$ -	-	\$ -	\$ 220,824	\$ 441,647	-

(註1)資金貸與性質代號說明如下：

- 1. 有業務往來者。
-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2)對外資金貸與總額以淨值20%為限，個別貸與限額：

- 1. 有業務往來者：以不超過最近一年度或當年度截至資金貸與時本公司與其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為限。
- 2. 有短期融通之必要者：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10%為限。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 (註1)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榮福股份有限公司		3	\$ 220,824	\$ 200,000	\$ 200,000	\$ 180,000	\$ -	9.06%	\$ 883,294	Y	N	N	(註2)

(註1)與本公司之關係代號說明如下：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2)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四十，其中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除本公司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九十之子公司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二十外，其餘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十。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3年12月31日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項目	期		末		公允價值	備註
				股 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春雨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26	\$ 10,437	0.14%	\$ 10,437		—
	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66	7,720	0.03%	7,720		—
	亞果遊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00	41,295	1.07%	41,295		—
	皇家國際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元勝國際實業(股)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	220,900	3.16%	220,900		—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688	25,643	0.51%	25,643		—
	鴻翊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000	111,440	5.46%	111,440		—
台鋼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台鋼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台鼎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71	25,547	14.29%	25,547		—
台鋼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台鋼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台鼎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	2,544	1.24%	2,544		—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				
交易情形							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佔總進（銷）貨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率	備註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春雨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 590,418	57%	月結30天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 123,503)	(96%)	—
			(銷貨)	(101,296)	(7%)	月結30天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29,223	18%	—
台鋼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454,934)	(35%)	月結30天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57,796	32%	—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224,062)	(17%)	月結60天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46,862	26%	—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3)
				項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榮福股份有限公司	1	背書保證	\$ 200,000	—		4%
				其他應收款	30,000	—		1%
1	台鋼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	33,592	月結40天		1%
				應收帳款	4,463	—		—
2	榮福股份有限公司	台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註5)	3	進貨	8,196	由雙方議定		—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母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因只是與其相對交易方向不同，故不另行揭露；另重要交易揭露標準為新台幣三百萬元以上。

(註5)請詳附註六、(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附註七、關係人交易之說明。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股)	比率(%)	帳面金額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台鋼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貨櫃出租、運輸 及包裝等服務	\$ 250,000	\$ 150,000	34,700,000	100%	\$ 397,288	\$ 30,122	\$ 30,122	子公司
	台鋼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回收物料、廢棄 物處理等服務	40,000	40,000	4,000,000	100%	56,474	10,066	10,066	子公司
	台鋼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能源技術服務	194,554	194,554	19,300,000	100%	155,027	1,809	8,077	子公司
	台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綜合營造等	-	22,470	-	-	-	781	781	(註1)
	榮福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垃圾及事業廢棄物焚 化廠之委託操作管 理服務及中小型焚 化爐工程規劃、設 計、統包服務	427,301	427,301	49,621,933	54.89%	496,288	(239,539)	(149,592)	子公司
台鋼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榮福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垃圾及事業廢棄物焚 化廠之委託操作管 理服務及中小型焚 化爐工程規劃、設 計、統包服務	2,380	2,380	248,426	0.27%	3,781	(239,539)	-	子公司 (註2)
台鋼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榮福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垃圾及事業廢棄物焚 化廠之委託操作管 理服務及中小型焚 化爐工程規劃、設 計、統包服務	3,637	3,637	379,755	0.42%	6,606	(239,539)	-	子公司 (註2)

(註1)請詳附註六、(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附註七、關係人交易之說明。

(註2)依規定得免揭露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金額。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3年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備註
台灣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9.93%	(註2)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
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持股比例計算之基礎含債券換股權利證書之股數。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要 金 額
現金：	
庫存現金	\$ 250
支票存款	1,128
活期存款－新台幣	63,253
－外幣 美元 335仟元，匯率：32.79	10,996
歐元 337仟元，匯率：34.14	11,513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新台幣 到期日區間為民國114年1月9日至1月11日，年利率為2.20%	88,827
	<u>\$ 175,967</u>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融工具名稱	摘 要	股數(仟股)	面 值(元)	總 額	利 率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歸屬於信用風 險變動之公允 價值變動	備 註
							單價(元)	總額		
上市(櫃)公司股票	春雨工廠(股)公司	426	\$ 10	\$ 4,260	—	\$ 10,012	\$ 24.50	\$ 10,437	\$ —	—
"	榮剛材料科技(股)公司	166	10	1,660	—	7,271	46.50	7,720	—	—
興櫃公司股票	亞果遊艇開發(股)公司	1,500	10	15,000	—	40,500	27.53	41,295	—	—
						57,783		<u>\$ 59,452</u>		
	評價調整					1,669				
						<u>\$ 59,452</u>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質押活期存款				\$	30,819		短期借款擔保
質押定期存款		到期日為民國114年1月3日，			109,248		短期借款擔保
		年利率為2.1%			<u>\$ 140,067</u>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 戶 名 稱</u>	<u>摘 要</u>	<u>金 額</u>	<u>備 註</u>
易昇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客帳	\$ 28,696	—
Wurth Industrie Service GmbH& Co. KG	"	21,041	—
F. REYHER NCHFG. GMBH& CO. KG	"	13,304	—
其他(零星未超過5%)	"	67,866	—
		130,907	
減：備抵損失		(23)	—
		<u>\$ 130,884</u>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 目</u>	<u>金 額</u>		<u>備 註</u>	<u>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u>
	<u>成 本</u>	<u>淨變現價值</u>		
原 料	\$ 218,115	\$ 189,591	淨變現價值決定之方式， 請詳附註四、(十一)存貨 之說明。	無
在 製 品	155,285	285,207		"
製 成 品	<u>107,441</u>	<u>155,459</u>		"
	480,841	<u>\$ 630,257</u>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u>40,728)</u>			
	<u>\$ 440,113</u>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用品盤存	—	\$ 32,821	—
留抵稅額	—	2,297	—
其他(零星未超過5%)	—	<u>5,274</u>	—
		<u>\$ 40,392</u>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融工具名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本期評價調整	期 末 餘 額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 註
	股數(仟股)	公允價值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公允價值		
上櫃公司股票－私募：											
皇家國際美食(股)											
公司(原名:元勝	5,000	\$ 127,050	-	\$ -	-	\$ -	\$ 93,850	-	\$ 220,900	無	-
國際實業(股)											
公司)											
可轉換公司債買回權	-	<u>416</u>	-	-	-	-	-	-	<u>416</u>	無	-
		<u>\$ 127,466</u>							<u>\$ 221,316</u>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融工具名稱	期 初 餘 額 股數(仟股) 公允價值	本 期 增 加 股數(仟股) 金 額	本 期 減 少 股數(仟股) 金 額	本期評價調整 金 額	期 末 餘 額 股數(仟股) 公允價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 註
上市(櫃)公司股票－私募： 鴻翊國際(股)公司	- \$ -	7,000 \$ 99,400	- \$ -	\$ 12,040	7,000 \$ <u>111,440</u>	無	—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額		本 期 減 少 額		期 末 餘 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金 額	單價(元)	總價	質押情形	備註
台鋼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22,500	\$ 261,713	12,200	\$ 135,575	-	\$ -	34,700	100%	\$ 397,288	\$ 11.45	\$ 397,288	無	-
台鋼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4,000	45,612	-	10,862	-	-	4,000	100%	56,474	14.12	56,474	無	-
台鋼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註)		18,000	146,950	1,300	8,077	-	-	19,300	100%	155,027	8.03	155,027	無	-
榮福股份有限公司		47,531	636,821	2,091	11,388	-	(151,921)	49,622	54.89%	496,288	10.00	496,288	無	-
台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250	22,209	-	781	(2,250)	(22,990)	-	-	-	-	-	-	-
			<u>\$ 1,113,305</u>							<u>\$ 1,105,077</u>		<u>\$ 1,105,077</u>		

(註)原名「台鋼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說明。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說明，折舊方法及耐用年限則請詳附註四、(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說明。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成本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房 屋 及 建 築</u>	<u>運 輸 設 備</u>	<u>合 計</u>
1月1日餘額	\$ 154,483	\$ 1,980	\$ 156,463
本期增加數	<u>8,881</u>	<u>1,452</u>	<u>10,333</u>
12月31日餘額	<u>\$ 163,364</u>	<u>\$ 3,432</u>	<u>\$ 166,796</u>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房 屋 及 建 築</u>	<u>運 輸 設 備</u>	<u>合 計</u>
1月1日餘額	\$ 52,929	\$ 1,712	\$ 54,641
本期增加數	<u>14,842</u>	<u>362</u>	<u>15,204</u>
12月31日餘額	<u>\$ 67,771</u>	<u>\$ 2,074</u>	<u>\$ 69,845</u>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借 款 種 類</u>	<u>說 明</u>	<u>期 末 餘 額</u>	<u>契 約 期 限</u>	<u>利 率 區 間</u>	<u>融 資 額 度</u>	<u>抵 押 或 擔 保</u>	<u>備 註</u>
擔保銀行借款	第一商業銀行	\$ 162,687	113.8.16~114.3.30	2.29%~2.33%	\$ 400,000	活期存款、土地、房屋及建築	—
	臺灣銀行	109,786	113.11.5~114.6.6	1.95%~2.23%	150,000	活期存款、定期存款	—
	華南商業銀行	26,649	113.8.19~114.1.10	2.38%	50,000	活期存款	—
		<u>\$ 299,122</u>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七、關係人交易之說明。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十三)其他應付款之說明。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公司債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 券 名 稱	受 託 人	發 行 日 期	付 息 日 期	利 率	金		已 轉 換 數 額	期 末 餘 額	未 攤 銷 折 價	額		償 還 辦 法	擔 保 情 形	備 註
					發 行 總 額	已 還 數 額				帳 面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111年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11.9.30	註	註	\$ 354,457	\$ -	(\$ 204)	\$ 354,253	(\$ 5,897)	\$ 348,356		註	註	—

註：請詳附註六、(十四)應付公司債之說明。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非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租</u> <u>賃</u> <u>期</u> <u>間</u>	<u>折</u> <u>現</u> <u>率</u>	<u>金</u> <u>額</u>
房屋及建築	民國110.7~120.6	1.2%~3%	\$ 88,542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淨額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數</u>	<u>量(噸)</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銷貨收入：							
	螺絲	21,645		\$	1,074,528	—	
	鋼胚	16,528			<u>309,716</u>	—	
					1,384,244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	<u>10,624</u>)	—	
銷貨收入－淨額					1,373,620		
加工收入		—			<u>10,839</u>	—	
營業收入				\$	<u><u>1,384,459</u></u>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原料	\$ 90,990
加：本期進料	1,027,042
減：出售原料	(302,609)
原料盤虧	(3,503)
期末原料	(218,115)
耗用原料	593,805
直接人工	60,790
製造費用	435,419
製造成本	1,090,014
期初在製品	148,099
減：在製品盤虧	(1,134)
出售在製品	(3,837)
期末在製品	(155,285)
製成品成本	1,077,857
期初製成品	62,960
減：製成品盤虧	(1,352)
轉列樣品費	(29)
期末製成品	(107,441)
產銷成本	1,031,995
出售原料成本	302,609
出售在製品成本	3,837
已出售存貨成本	1,338,441
存貨跌價損失	555
存貨盤虧	5,989
出售下腳收入	(14,891)
營業成本	<u>\$ 1,330,094</u>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鍍 鋅 費		—		\$	78,259	—	
水 電 費		—			76,429	—	
折舊費用		—			65,061	—	
包 裝 費		—			48,672	—	
薪資支出		—			42,692	—	
其他費用(零星未超過5%)		—			124,306	—	
				\$	<u>435,419</u>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運	費	—		\$	21,209	—	
出口	費用	—			15,000	—	
薪資	支出	—			7,255	—	
其他	費用(零星未超過5%)	—			11,226	—	
				\$	<u>54,690</u>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資支出		—		\$	20,102	—	
折舊費用		—			11,778	—	
廣 告 費		—			3,130	—	
勞 務 費		—			4,335	—	
其他費用(零星未超過5%)		—			22,608	—	
				\$	<u>61,953</u>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二十四)財務成本之說明。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二十五)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及附註六、(二十六)員工福利費用之說明。

社團法人臺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臺省財證字第 1140259 號

會員姓名：(1) 田中玉
(2) 林姿妤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南市新市區南科三路17號2樓之1C室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事務所電話：(06)2343111

委託人統一編號：079265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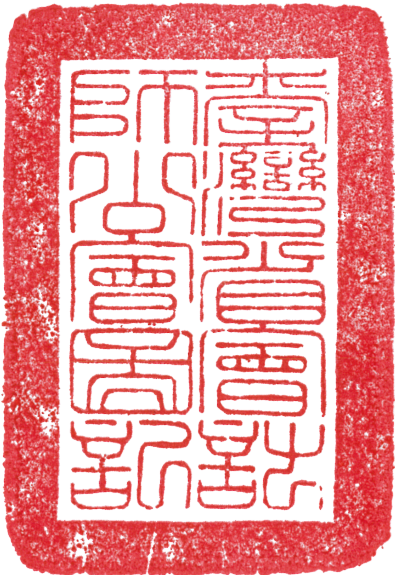
會員書字號：(1) 臺省會證字第 4637 號
(2) 臺省會證字第 1727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3 年度 (自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田中玉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林姿妤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